

企业负责人声明

臧哲（企业负责人）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企业负责人 臧哲（签字/签章）
（企业/单位盖章） 2025年05月07日



环保工作负责人声明

张伟平（主管环保工作负责人）保证本报告中环保数据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环保工作负责人 张伟平（签字/签章）
2025年05月07日

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临时报告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新能源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502002600846346

报告年度：2025 年

编制日期：2025 年 5 月 7 日

填报注意事项

1. 企业应当使用中文作为主要语言进行填报，必要的简称、专有名词、英文缩写以及数字、计量单位等除外。
2. 报告中使用的简称、专有名词、英文缩写等不易于公众理解的相关表述，应当在名词解释中予以说明。
3. 企业应当结合实际情况按要求填报当年度环境信息，企业没有或当年度未产生的环境信息应当填写“无”或适当形式表述。
4. 报告中使用的语言、文字应简明、扼要，突出所需说明的情况。
5. 文字表述应当真实、准确、客观，不得作出误导性判断，不得含有夸大、欺诈、误导或内容不准确、不客观的词句。
6. 使用的术语，以及排放量、毒性等较为重要数据选择的监测、核算等相关方法，应当符合生态环境保护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、规范标准等方面规定和行业规范、行业惯例等方面约定。如无相关可参考的环保或行业规范的，应当说明具体选取的方法和选取理由。
7. 使用的数字应当采用阿拉伯数字，重量单位、体积单位、浓度单位、强度单位、毒性单位、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，应使用符合国内标准和计量习惯的单位。
8. 正文中，需填报较多内容的，可以附件形式补充说明。
9. 报告中涉及的图片、照片等应当能够全面、准确、有效

地描述被说明对象的相关情况，并保证清晰、完整；所附照片、
图片原则上每张不超过 2M。

企业负责人声明

臧哲（企业负责人）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企业负责人  （签字/签章）
（企业/单位盖章） 2025 年 5 月 7 日



环保工作负责人声明

张伟平（主管环保工作负责人）保证本报告中环保数据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环保工作负责人  （签字/签章）

2025 年 5 月 7 日

目录

填报注意事项	2
企业负责人声明	4
环保工作负责人声明	4
目录	1

名词解释	2
------------	---

1. 企业基本情况	3
2. 生态环境行政许可新获得、变更、延续、撤销等情况	4
3. 生态环境行政处罚情况	5
4. 生态环境司法判决情况	6
5.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情况	7
6. 生态环境突发事件情况	8
7. 已披露环境信息变更情况	9

名词解释

--	--

1. 企业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	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新能源）	法定代表人	卢慧雄
注册地址	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新园路 99 号		
生产地址	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一农路 101 号		
行业类别代码	C3981	行业类别名称	电阻电容电感元件制造
企业联系人	张伟平	联系电话	13606098365
企业（单位）性质	集体企业	是否请第三方机构提供环境信息披露市场服务	否
第三方机构名称		第三方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

2. 生态环境行政许可新获得、变更、延续、撤销等情况

企业涉及生态环境行政许可变更文件 1 份。

生态环境行政许可新获得、变更、延续、撤销等情况

单位名称: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新园厂区)

年度:2025

序号	主要事项	许可类别	许可编号	许可名称	批复机关	批复文件文号	批复时间	批复文件原文
1	变更	排污许可	913502002600846346002X	排污许可证	厦门市海沧生态环境局	913502002600846346002X	2025-03-04	(新能源)固定污染源 排 污 登 记 回 执 (2025.3.4) .pdf, (能源)固定污染源 排 污 登 记 表 (2025.3.4) .pdf

3. 生态环境行政处罚情况

企业 2025 年度截止 5 月 7 日未受到生态环境行政处罚。

生态环境行政处罚情况

单位名称: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新园厂区)

年度:2025

序号	处罚部门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行政处罚决定书下达时间	行政处罚决定书原文

4. 生态环境司法判决情况

企业 2025 年度截止 5 月 7 日未受到生态环境司法判决。

生态环境司法判决情况

单位名称: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新园厂区)

年度:2025

序号	判决机关	司法判决书文号	司法判决书下达时间	司法判决书原文

5.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情况

企业 2025 年度截止 5 月 7 日未发生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情况。

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情况

单位名称: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新园厂区)

年度:2025

序号	签订时间	生态环境损害事实	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原文

6. 生态环境突发事件情况

企业 2025 年度截止 5 月 7 日未发生生态环境突发事件。

生态环境突发事件情况

单位名称: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新园厂区)

年度:2025

序号	发生时间	发生地点	发生及处置情况	主要污染物	主要污染物代码	认定等级	认定部门

7. 已披露环境信息变更情况

企业不涉及已披露环境信息变更情况。

已披露环境信息变更情况

单位名称: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(新园厂区)

年度: 2025

序号	变更事项	变更内容	变更依据